

##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对外签署银行借款  
相关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对外签署银行借款相关合同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各项业务顺利进行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及总体发展规划，同意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0亿元的人民币授信及外币授信，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业务。为满足融资需求，公司及子公司会视情况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以自有的土地使用权、房产、子公司股权、存货、保证金等资产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作为增信措施，最大限度地保证资金使用效益。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已取得的授信额度，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及子公司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总经理或财务总监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并签署借款合同等相关文件，授信额度范围内的单笔融资由董事长、总经理或财务总监负责审批相关事宜，不需要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批。授权期限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